

中国人民银行江津中心支行

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年，中国人民银行江津中心支行（以下简称江津中心支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加强规范管理，优化公开流程，认真履行基层央行职责，全面、深入、扎实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取得良好成效。2019年，江津中心支行未发生依申请公开事项，未发生因依申请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一）规范管理，完善政务公开制度体系。

江津中心支行按照精细化管理原则，一是进一步完善了政务公开责任分解表，明确了责任科室和工作要求，将责任落实到个人，保证政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二是通过培训等多种方式及时传达和学习政务公开相关制度，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内容的学习，使政务公开人员熟知制度内容和要求。三是加强政务公开信息管理，积极推进行政许可标准化，针对《江津中心支行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及办事指南》中办公地址、联系电话等存在更改的情况，及时修改并通过互联网向社会公众进行公示。四是保障政务公开信息的合规性，严格履行保密审查手续，执行《中

国人民银行江津中心支行执法信息公示操作规程》，规范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规范有序。

（二）创新发力，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拓宽公开渠道，在加强实体政务大厅软硬件设施配备、提升实体政务大厅服务能力的基础上，积极对接江津区融媒体中心，继续维护好在地方政府宣传阵地江津网设立的“金融之窗”版块，搭建一体化公示平台。2019年，江津中心支行通过“金融之窗”版块对《关于承担第四套人民币后续兑换工作银行网点的公告》《企业信用报告查询》“双随机一公开”“国债发行”“纪念币发行”等15条对外履职信息主动公开，并借助人民银行重庆营业管理部子网站、重庆营业管理部微信公众号、江津网、璧山网等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实现居民“进一张网，能知所有事”，企业和群众办事更明白、更便捷。

二是着力打造“一号通”电话通信平台。江津中心支行整合所有对外公开的窗口服务、咨询和投诉电话号码，合并为1个号码023-47812363对外公开，实现了“一号对外”，进一步清理整合了政务热线，切实解决政务热线电话号码多、打不通、无回应等问题。群众来电咨询和投诉既可以直接拨总机号根据语音提示选择所需服务，转接不同业务分机号，也可以直接拨原对外公开的号码，实现一对一直接语音交流沟通，让群众办事、咨询一个电话全解决。

三是积极创新“金融地图”“江津区民营、小微企业信

贷产品超市”“外汇服务‘码’上通”等便民服务小程序。居民可通过“最江津”APP、“和美璧山”APP、江津网微信公众号等渠道点击进入“金融地图”，了解辖区金融服务网点分布，获取金融服务网点、助农取款点所在位置及相关信息。“金融地图”同时提供导航服务和联系方式查询，以便居民根据需求选择前往办理金融业务。“江津区民营、小微企业信贷产品超市”只需扫描二维码，即可在手机上通过银行分类和产品分类2个维度，快速查找所需的信贷产品及产品介绍，并可通过链接的第三方导航软件准确找到相应的银行办理业务。“外汇服务‘码’上通”小程序同样通过扫二维码实现业务信息“码”上查、需求意见“码”上提、融资产品“码”上选。“外汇服务‘码’上通”还链接了重庆市外汇服务网点电子地图，服务对象可以直接导航至相应银行办理业务。这一系列便民服务小程序以群众和企业需求为出发点，精准创新，一定程度上解决了辖区信息公开不畅通、金融市场信息不对称等问题，更好地发挥了服务群众、优化区域资源配置、活跃区域经济等方面的作用。

（三）强化宣传，提升对外履职成效影响力。

江津中心支行依托2支宣讲团、31所市民法治学校、45个金融知识宣传站、国债下乡示范乡镇及辖区媒体等平台，积极组织各类金融知识宣传活动。2019年共开展集中宣传活动32次，开展网上问卷调查2次，发放宣传资料39.17万余份，接受咨询47.09万余人次，通过《江津日报》、江津网、

璧山网等媒体，对江津中心支行违规使用人民币图样行为专项整治活动、“3.15 金融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活动、创新推出江津区“民营、小微企业信贷产品‘码’上超市”等工作，进行政策解读和宣传报道共 9 次，提升了辖区群众的金融素养和风险责任意识，较好地宣传了江津中心支行对外履职工作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0	6371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6	0	1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个	427608.98元	

注：“政府集中采购”数据包括国家外汇管理局江津中心支局数据。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 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 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 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 握相关政府信 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 息需要另行制 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 内容仍不明確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 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 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 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 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 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江津中心支行政务公开工作仍存在不足之处，一是主动公开意识有待加强，二是政策解读力度不够，三是公开渠道较单一。

2020年，江津中心支行将从以下3个方面加以改进：一是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加强政务公开制度和要求的培训，落实《条例》相关要求，强化江津中心支行干部职工的主动公开意识；二是坚持“谁制定、谁发布、谁解读”原则，对重大政策措施通过多种传播途径及时准确进行解读，避免发生歪曲政策等情况；三是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加强与地方党政媒体合作，强化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构建和畅通信息公开反馈渠道，增强与社会公众的沟通，更好地服务群众。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为方便社会公众查询政务公开信息，江津中心支行开设了信息咨询服务热线，社会公众可通过拨打该号码根据语音提示选择所需服务，热线号码：023-47812363。

同时，社会公众可以通过江津网“金融之窗”栏目
(rmyh.cqjjnet.com) 查询政务公开相关信息。